

芦淞区白关镇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作业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PJ-ZZ-3573)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 株洲市, 芦淞区

一、招标条件

本芦淞区白关镇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作业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531.6666 万元，招标人为株洲新芦淞资源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株洲市芦淞区白关镇环卫作业，作业内容为作业区域内的主干道、生产用道、各村支线道路、道路清扫保洁、房前屋后、垃圾收集作业等；本项目共分为四个包：镇区（园区）、白关片区、大京片区、姚家坝片区。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4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芦淞区白关镇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作业服务项目（包 1）；(002) 芦淞区白关镇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作业服务项目（包 2）；(003) 芦淞区白关镇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作业服务项目（包 3）；(004) 芦淞区白关镇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作业服务项目（包 4）；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芦淞区白关镇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作业服务项目（包 1）)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采购活动；
-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002 芦淞区白关镇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作业服务项目（包 2）)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采购活动；
-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003 芦淞区白关镇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作业服务项目（包3）)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采购活动；
-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004 芦淞区白关镇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作业服务项目（包4）)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采购活动；
-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5月10日08时00分到2023年05月13日00时00分

获取方式：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zzzyjy.cn>）进行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29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详见电子显示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29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株洲市天元区长江北路（牛家牌路111号）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详见电子指示屏）

七、其他

株洲新芦淞资源有限公司的芦淞区白关镇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作业服务项目（委托代理编号：HNPJ-ZZ-3573）进行公开招标，现采用发布公告方式，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与采购活动。

一、采购项目信息：

- （1）项目名称：芦淞区白关镇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作业服务项目
- （2）委托代理编号：HNPJ-ZZ-3573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服务期限：11个月
- （5）采购预算：5316666元（其中包1：1347500元；包2：1207250元；包3：1402500元；包4：1359416元）；
最高限价：5316666元（其中包1：1347500元；包2：1207250元；包3：1402500元；包4：1359416元）；
- （6）服务范围：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投标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采购活动；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澄清答疑发布：

-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从2023年5月8日至2023年5月12日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zzzyjy.cn>）进行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通过网络下载的招标文件与备案的书面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各400元，递交投标文件时缴纳。
- （3）澄清答疑采用网上发布方式。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澄清答疑均采用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

易平台 (<http://www.zzzyjy.cn>)上发布, 投标人自行下载。

(4) 投标人应自行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zzzyjy.cn>)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等相关招标资料, 恕不另行通知。投标人应及时关注网上相关招标信息, 如有遗漏(包括但不限于文件未下载或下载不完整)采购人概不负责, 所造成的投标失败或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四、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9 日 9 时 00 分, 地点为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详见电子显示屏)。

(2) 开标时间: 2023 年 5 月 29 日上午 9 时 00 分。

(3) 开标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株洲市天元区长江北路(牛家牌路 111 号)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详见电子指示屏)。

(4) 投标文件应采用纸质书面形式, 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第二代有效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持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第二代有效身份证原件)现场递交, 本项目不接受其他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或投标人未按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三款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 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

六、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电话: 0731-28686331。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 株洲新芦淞资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 罗时全

电话: 18673308789

地址: 株洲市芦淞区太子路 925 号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湖南浦建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 刘瑞、肖佳璐

联系电话: 0731-28522277、18107338003

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庐山路明峰银座 1 栋 17 楼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电话：0731-28686331。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株洲新芦淞资源有限公司
地 址：株洲市芦淞区太子路 925 号
联 系 人：罗时全
电 话：1867330878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浦建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庐山路明峰银座 1 栋 1707 室
联 系 人：刘瑞
电 话：0731-28522277
电子邮件：37645094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瑞（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湖南浦建招标有限公司